

证券代码：830843

证券简称：沃迪智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0843 | 沃迪智能 | 2023年4月2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包丽娟律师、季清盈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公路 5899 号综四楼 10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1）和《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2）。

（二）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为反映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公司 2022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3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三）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为反映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公司 2022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3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四）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真实，会计核算规范，为反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公司财务报表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年终审计，现就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审议。

（五）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在遵循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财务预算报告提出了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

营目标。

（六）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赵吉斌、褚卫平、李文艺、余振强、王庆东。。

（九）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及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上海农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如茅台租赁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在 2.5 亿元人民币内，前述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无时间限制，无需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批准，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文件。如遇银行要求需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吉斌先生及其夫人胡清女士以自有财产进行抵押/信用/保证担保的情况，公司将授权其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用于办理日常经营所需的银行承兑、流动资金贷款、银行保函、信用证开证及押汇（国际证、国内证）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定），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限。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十二）审议《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3-009）。

（十三）审议《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3-010）。

（十四）审议《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3-011）。

（十五）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有关员工持股计划的一切事宜。该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十六）审议《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十七）审议《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4日9：00-11：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公路5899号综四楼10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1-3790118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